

国务院国资委党委办公厅文件

国资党办宣传〔2018〕34号

关于印发《中央企业深入开展“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中央企业党委（党组）：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弘扬爱国奋斗精神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在中央企业深入开展“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活动，我委制定《中央企业深入开展“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活动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附：《中央企业深入开展“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活动实施方案》

国资委党委办公厅

2018年10月9日

中央企业深入开展“弘扬爱国奋斗精神、 建功立业新时代”活动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弘扬爱国奋斗精神重要指示，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 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在广大知识分子中深入开展“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活动的通知》（中组发〔2018〕11号）要求，结合中央企业工作实际，现就中央企业系统知识分子中深入开展“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活动，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充分发挥中央企业党组织优势，以传承弘扬“两弹一星”精神、载人航天精神等国企精神为载体，全面兴起“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活动热潮，引导中央企业广大知识分子在新时代自觉弘扬践行爱国奋斗精神，把自己的理想同祖国的前途、把自己的人生同民族的命运紧密联系在一起，扎根人民，奉献祖国，做新时代的奋斗者，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智慧和力量。

二、重点任务

（一）加强宣传阐释。

1. 加强宣传解读。组织所属媒体特别是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加大宣传力度，营造学习弘扬爱国奋斗精神的浓厚氛围。

2. 组织专题报告会。组织开展中央企业先进精神、知识分子爱国奋斗先进事迹专题报告会，弘扬国企先进精神和爱国奋斗精神，凝聚广大干部职工最广泛的思想共识。

3. 加强研究阐释。发挥中央企业党建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与国有企业党建研究专业委员会优势，对中央企业弘扬爱国奋斗精神进行挖掘整理、课题研究和理论阐释。

（二）组织学习研讨。

1. 组织中心组学习。组织中央企业党委（党组）中心组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爱国奋斗精神的重要指示和爱国奋斗精神学习读本。

2. 开展学习讨论。把爱国奋斗精神学习教育纳入党支部“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活动，发挥党员知识分子的先锋模范作用。组织在中央企业广大知识分子中开展爱国奋斗精神学习大讨论。

（三）坚持示范引领。

1. 发布宣传“央企楷模”。发布第三届“央企楷模”，选树一批践行爱国奋斗精神的先进知识分子群体或个人，宣传好他们的先进事迹和崇高精神。

2. 讲好爱国奋斗故事。会同有关中央媒体、行业媒体、大众媒体等，讲好中央企业知识分子爱国奋斗故事。

3. 组织开展口述历史活动。组织中央企业重点对老领导、老专家、老科技工作者开展口述历史活动。

4. 推广“李卫工作室”经验成果。鼓励中央企业参考借鉴“李卫工作室”的实践经验，推广建立党外知识分子建言献策工作室，凝聚推进中央企业改革发展和科技创新的强大力量。

（四）组织专题培训。

1. 组织专题研修班。依托中国大连高级经理学院组织开展“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专题研修班，并选取“两弹一星”等重大工程项目旧址作为研修班现场教学场所，选调中央企业知识分子参加培训。

2. 开设专题课程。在中国大连高级经理学院现有班次中开设“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课程，积极引导中央企业各级领导人员树立爱国奋斗、建功立业目标。

3. 传承中央企业红色基因。用好中央苏区、延安时期国企国资红色教育、红色旅游资源，加强国企国资工业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管理，作为中央企业干部职工爱国奋斗精神和爱国主义教育的重要载体。

（五）开展岗位建功。

1. 开展主题活动。推进“爱企业、献良策、做贡献”主题活动，积极鼓励中央企业广大知识分子围绕企业改革发展建言献策、建功立业。

2. 倡导岗位建功。积极推荐中央企业优秀科技人员参加中央组织部等部门组织的社会调研、国情考察、咨询服务等主题实践活动，引导知识分子从本职岗位做起，立足岗位自觉践行爱国奋斗精神。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中央企业党委（党组）要强化政治意识，把开展“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活动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细抓实。党委（党组）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加强统一领导，精心组织指导。党委（党组）组织、宣传等有关部门要根据职能职责，进行专题研究部署，做好组织发动和落实。

（二）注重分类指导。

各中央企业党委（党组）要按照精准科学的要求，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尊重不同层次知识分子群体特殊性，因类制宜、因人施教，提高活动针对性。要及时广泛宣传活动情况，及时反映积极反响和社会效果，及时总结推广活动中创造的好经验好做法。

（三）形成长效机制。

各中央企业党委（党组）要常抓不懈，持续深入，注重总结，在活动中形成一批学习成果、实践成果并巩固上升为理论成果、制度成果，形成激励支持广大中央企业知识分子爱国奋斗、发挥作用的长效机制，汇聚国企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的强劲正能量。

（四）加强督促检查。

各中央企业党委（党组）要严格责任落实，加强活动组织实施情况的督促检查，坚决克服形式主义，确保活动取得实效。国资委党委有关部门将适时对开展活动情况进行抽查，活动情况和成效列入年度党建考核。